附件1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单位性质 | 国有 外资 民营 其他 | 单位类型 | 大型 中型 小微 |
| 上年度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 | 上年度企业职工工资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上年度销售总额（万元） |  | 上年度企业职工教育经费（万元） | 提取数额 |  |
| 用于技能人才培养数 |  |
|  | 姓名 | 职务/职称 | 联系电话（传真） | 电子信箱 |
| 主管领导 |  |  |  |  |
| 联系人 |  |  |  |  |
| 单位简介、技能人才培养使用情况 |  （可另附页） |
|
|
| 拟开展评价的职业（工种）、等级 |  （可另附页） |
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单位盖章: 年 月 日 |
|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单位盖章: 年 月 日 |
| 人力社保行政部门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单位盖章: 年 月 日 |
|
|

技能人才自主评价计划表

注：企业（行业）各分别按要求填列并报送。

附件2

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实施方案（模版）

一、评价职业（工种）名称、标准，评价等级、人数等情况

二、评价方式、时间、地点安排（含理论、技能、业绩评审等）

三、评价场地、设施、设备情况

四、公示安排

（一）公示内容

1、技能人才月度岗位工资（津贴）等薪酬激励政策；

2、申报条件（含破格）；

3、评价结果；

4、其他需要公示的内容。

（二）公示时间、地点

五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自主评价考核委员会

主任：

成员：

（二）考评组

­­­­ 职业（工种）

组长：

成员：

六、其他

附件3

浙江省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引领企业

申 报 表

申 报 单 位（盖章）

填 报 时 间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

填 表 说 明

1. 本表一式4份，选树确定后，省、市、县、企业各留1份存档；
2. 封面“申报单位”，请填写单位全称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

3. 单位性质: 指国有、民营、外资等种类。

4. 本表可用钢笔填写或电脑录入打印，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页。

|  |
| --- |
| **企 业 基 本 情 况**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主营业务及其他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主管部门 |  |
| 单位性质 | □国有 □民营□外资 □其他 | 年销售额（万元） |  |
| 员工总数 |  | 一线员工总 数 |  |
| 近3年度职工教育经费使用（万元） |  | 落实技能人才培养经费（万元） |  |
| 取得职业资格证书（专项）的技能人才数 |  | 其中：高技能人才数 |  |
| 技能人才占一线员工总数比例 |  | 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 |  |
| 工作联系 |
|  | 姓 名 | 学 历 | 职务（职称） | 联系方式 |
| 主管领导 |  |  |  |  |
|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 |  |  |  |  |
| 联系人1 |  |  |  |  |
| 联系人2 |  |  | 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自主评价开展的职业（专项）、等级和人数情况（近三年） |  |
| 技能大师工作室设立、开展情 况 |  |
| 职业技能鉴定所(站)、鉴定点成立情况 |  |
| 员工培训与职业院校合作情况 |  |
| 经验交流、技能人才获得县级以上荣誉、发明创造等情况 |  |

|  |
| --- |
| 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工作总结（内容包括：技能人员队伍状况、自主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、人才培养和使用情况亮点特色经验总结，存在问题和建议，下一步工作举措等。可另附纸。） |
|  |
| 申报单位意 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推荐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省级引领企业选树工作委员会审定意见 | （签名） ： 年 月 日 |
|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批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
| 附件4浙江省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引领企业打分表（试行） |
| 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|  | 时间： 年 月 日 |
| **计 分 内 容** | **分值** | **计分方法** | **得分** |
| **大项** | **中项** | **小 项** |
| 1.自主评价工作机构（10分） | 1.1 领导机构与职责 | 自主评价委员会成员及工作职责 | 2 | 查阅及现场提问机构人员配备、工作职责等情况，内容缺少一项扣1分，没有人员配备、没有制度的不得分。 | 　 |
| 1.2 执行机构与职责  | 综合管理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| 2 |
| 培训管理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| 2 |
| 考评管理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| 2 |
| 质量管理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| 2 |
| 2.自主评价工作机制（25分） | 2.1质管协议 | 与人社部门签订《技能人才自主评价质量管理协议》情况 | 3 | 查阅资料，签订协议得3分，没有签订不得分。 |  |
| 2.2工作计划 | 年度计划、项目计划实施情况 | 3 | 查阅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3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没有计划不得分。 |  |
| 2.3工作方案 | 一事一方案，开展一个职业(工种)制定一个评价方案，并按流程申报审批情况 | 4 | 查阅评价方案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 |  |
| 2.4工作制度 | 自主评价工作流程制定情况 | 3 | 查阅资料，缺少流程制度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3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  |
| 自主评价操作规则制定情况 | 3 | 查阅资料，缺少操作规定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3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  |
| 2.5 激励机制 | 自主评价培训考核、使用待遇相挂钩的人力资源管理考核激励制度制定情况 | 4 | 查阅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未制定制度不得分。 |  |
| 参加自主评价获得证书人员享受岗位技能补贴、晋升晋级、绩效考核等奖励制度执行情况 | 5 | 查看考核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5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未落实制度不得分。 |  |
| 3.基础保障（15分） | 3.1 场地情况 | 理论考试场地能满足考核评价需要的情况 | 2 | 实地查看场地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2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  |
| 操作考核场地能结合企业岗位生产实际，满足考核评价需要的情况 | 3 | 实地查看场地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3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  |
| 3.2设备情况 | 设施设备、工具物料的配置与生产岗位同步、满足自主评价需要情况 | 5 | 实地查看场地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5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  |
| 3.3经费保障情况 | 自主评价工作经费开支保障情况 | 5 | 查阅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5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未保障不得分。 |  |
| 4.自主评价 实施（30分） | 4.1 公告公示 | 公告、公示发布内容、方式、时间等情况 | 2 | 查看资料记录，发现1个问题扣0.5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没有公告公示不得分。 | 　 |
| 4.2 报名管理 | 自主评价参评人员与报名登记表、原始材料记录一致性情况 | 2 | 抽查资料,发现1个问题扣0.5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考生资格和报名条件符合要求情况 | 2 | 抽查资料,发现1个问题扣0.5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申报表、名册及佐证材料的保管情况 | 2 | 抽查资料,发现1个问题扣0.5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4.3 试卷管理 | 结合岗位生产实际，按规定开发调整自主评价试卷情况  | 4 | 查看询问试卷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试卷的使用、印刷、保管等方面的安全保密工作情况 | 4 | 查看试卷使用与保管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，试卷保管不安全不得分。 |
| 4.4 考评管理 | 按规定成立考评小组，考评人员选派情况 | 4 | 查看考务记录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 4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理论考试、技能考评、业绩考核评分情况 | 4 | 查看相关考试用卷及考核记录资料，发现1个问题扣0.5分，8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4.5 质量管理 | 重要项目和重点环节加强质量管理，质量管理督导表单使用记录情况 | 2 | 查看质量调查表单和记录资料；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2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内部投诉监督质量管理情况 | 2 | 查看投诉监督工作开展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2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4.6 资料保管 | 自主评价考评成绩、发证资料、各类材料保管情况（按规定证书资料需永久保存，其他资料保存3年） | 2 | 查看资料保存情况，发现1个问题扣1分，2个问题以上不得分。 |
| 5.自主评价成效（20分） | 5.1技能人才培养情况 | 近3年参加自主评价的人员情况 | 10 | 查看自主评价考核发证名册，累计参加评价的人数占一线劳动者30%以上得10分，25%以上得8分，24%以下得6分。 | 　 |
| 5.2 自主评价效果 | 通过自主评价培养的技能人才在工作岗位上开展技术交流、合理化建议、技术改造、工艺改革等情况 | 5 | 查看资料，技能人才在岗位上增产提效有1条记录得1分，5个记录及以上得5分。  |
| 技能人员获得县级以上荣誉等奖项情况 | 5 | 以有关证书文件为依据，省级以上荣誉得5分，市级荣誉得4分，县级荣誉得3分。 |  |
| 6.加分项（30分） | 6.1 技能大师工作室 | 技能大师工作室成立开展情况 | 10 | 已建立省级工作室得10分，市级工作室得8分，县级工作室6分。 |  |
| 6.2 高技能人才 | 近三年高技能人才培养情况 | 10 | 培养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30%以上得10分，25%以上得8分，24%以下得6分。 |
| 6.3 典型经验 | 技能人才培养形式多样，评价方法有创新、有特色，得到社会、行业认可 | 10 | 评价方法有创新、有特色得5分；媒体宣传报道得2分，受企业行业邀请介绍经验得3分，受政府邀请介绍经验得5分。 |  |
| 合计得分　 | 130 | 　 | 　 |

计分组： 计分负责人: